

证券代码：837741

证券简称：诚进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 9:00-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7741 | 诚进科技 | 2024年12月6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2024-014（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14）。

（二）审议《关于签署付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

针对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拟认购对象将公司签订《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该协议将在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三）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特此约定：公司现有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次发行无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四）审议《关于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董事会将为本次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专户。公司保证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放和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规定，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切实履行募集资金相关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防控措施、监督管理及信息披露要求。

（五）审议《关于拟根据股票发行方案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拟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下：（1）《公司章程》“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0 万元”。修改为“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52,500 元”。（2）《公司章程》“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1050 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 100%。”修改为“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052,5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上述具体金额待股票发行结束后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事宜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定向发行工作需要，准备相关材料并向有关审批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 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递交、报审，办理相关自律审查、备案、审批等手续；

(2) 办理公司新增股份登记事宜；

(3)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结果，确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的具体金额，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变更登记手续；

(4)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章程备案手续；

(5) 定向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一年内有效。

(七) 审议《关于<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的议案》

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制定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公告编号：2024-014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1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请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其委派的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6日08:30-09:00

(三) 登记地点：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罗敏，联系电话 0760-8882083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诚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